

三门县五子岛海域海洋牧场示范区人工鱼礁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预公示

1. 招标条件

三门县五子岛海域海洋牧场示范区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2023]12 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三门县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为上级拨款，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主要工程数量和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下同）。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三门县三门湾五子岛岛礁海域；投放六边形棱柱框架型鱼礁单体 72 个、钢构礁单体 18 个，共计 90 个鱼礁单体，完成建设 10 个单位鱼礁、2 个鱼礁群和 1 个鱼礁带。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工程设 1 个施工标段，具体招标范围及实施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计划工期：不超过 120 日历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合理明确工期天数）。

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4973019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或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注册建造师），具有港口与航道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施工。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的投标。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公示意见的回复

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请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 17 时前（节假日除外）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或邮寄）至浙江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1015749519@qq.com。联系电话：0576-83303456 联系人：郑韵。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5. 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

1、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

2、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

3、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并附相关依据，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zjpubservice.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三门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蟹山路 18-20 号

联系人：刘琦

电话：0576-83332821

-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县大湖塘新区环湖东路 1-12 号

联系人：郑韵

电话：0576-83303456/18758608256

招标人：三门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浙江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行业主管部门：三门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3 月 28 日